

新北市板橋地政事務所 _____ 志願服務工作申請書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出生年月日		身分證字號	
住址			
學歷		經歷	
專長		聯絡電話	
		傳真	
緊急連絡人姓名		緊急連絡人電話	
<p>一、本人於擔任貴所志工期間，自當遵守有關規定，不利用職務之便，假借貴所名義招攬客戶或從事其他不法之行為。</p> <p>二、為維護公務機關及相關業務個人資料保護，本人對於業務上相關之公務機密及個人資料，就其內容願負永久保密之，不因離職而終止。</p> <p>三、本人願遵守志願服務法第十五條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，不私自蒐集任何資訊，不將接觸之任何資訊洩漏、轉讓、再使用或交付第三人。</p> <p>四、保密期限，不受專案完成或不同地點及時間之限制，如有違背者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</p> <p>五、本人違反上述相關規定，致貴所及第三人受損害者，本人同意無條件負擔全部之法律及賠償責任。</p>			
申請人(簽章): _____		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		
經審核適任工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政志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愛心志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檔案修護、整理裝訂及其他相關工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承辦人	課長	秘書	主任

附繳文件：照片二吋2張、身分證影本1份